

证券代码：002612

证券简称：朗姿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16-105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任期已届满，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，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，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，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。

公司于2016年10月25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1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，经与会职工代表举手表决，选举刘伟云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（个人简历附后）。刘伟云先生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，任期三年，且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。

上述职工代表监事符合《公司法》规定的有关监事任职的资格和条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朗姿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6年10月27日

简历:

刘伟云先生, 1980年7月出生, 中国国籍,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, 潍坊学院本科毕业。自2005年至今一直就职于朗姿股份有限公司, 现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主任。刘伟云未持有公司股份; 其与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, 与持有本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、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; 刘伟云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相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。不存在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。